

兴县蔚汾镇人民政府文件

兴蔚政字〔2023〕74号

签发人：康小兵

蔚汾镇 2023 年度脱贫劳动力和监测户 劳动力外出务工一次性交通补贴审定报告

县乡村振兴局、县财政局：

根据各村申报脱贫劳动力和监测户劳动力外出务工就业一次性交通补贴情况，我镇于 2023 年 11 月 27 日组织专人，对各村上报 2023 年度第二批脱贫劳动力和监测户劳动力外出务工一次性交通补贴事宜进行了“三查”。经审查，各村经会议审核了脱贫劳动力和监测户劳动力外出务工信息，审核结果在村内进行了公示，公示期间群众无异议，各村上报的需落实一次性交通补贴政策的外出务工人员均为脱贫劳动力或监测户劳动力的，务工就业信息真实有效，符合一

次性交通补贴政策规定。经我镇审核公示无异议后，本次申报脱贫劳动力和监测户劳动力外出务工一次性交通补贴共79人，需落实一次性交通补贴资金8.08万元，其中省外务工就业59人，需落实一次性交通补贴7.08万元；省内县外务工就业20人，需落实一次性交通补贴1万元，具体信息见附件。

专此报告！

（此件予以公开发布）

